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78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0年4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公司股票96,18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7%,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96,183,2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其中商赢控股公司持有公司股票59,81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2%,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9,811,7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一乐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共计45,886,3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6%)因出现质押违约情形,被长安信托公司起诉,并分别于2020年2月7日、2020年4月3日、2020年4月24日被上海金融法院进行司法处置,截至目前司法处置已完成,尚未完成过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冻结的进展公告》(临-2020-061)。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权质押登记及质押登记解除通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公司")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9,77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7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33%
解质时间	2020年4月29日
持股数量	59,811,700
持股比例	12.7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0,041,7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2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39%

注:上述表格中的股份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公司提供的2020年4月20日股东名册数据。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如控股股东未来进行股份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79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2020年4月29日、4月30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截至目前,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星光")三年业绩承诺期已结束,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预计补偿金额较大,存在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按期足额补偿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Sino Jasper返还的定金总计9,750,321.88美元,剩余28,108,678.12美元定金尚未返还。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Sino Jasper出具的《承诺函》的时间安排,积极督促其履行定金返还事宜,但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定金之前,定金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47,074,640.00元,剩余购房款共计人民币163,000,000.00元未返还。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9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汇丰银行发来的《催款函》,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及其下属公司偿还全部贷款,折合人民币总计为275,969,340.71元。同时,要求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担保义务立即偿付债务。上述事项可能会导致资金融出方汇丰银行向环球星光、Star Ace公司、Orient Gate公司和Star Property公司及公司提起诉讼,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经审计,公司2018年度总资产为227,921.93万元,净资产为118,075.71万元,营业收入216,250.2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2,843.16万元。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29日、4月30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均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境外子公司经营受到较大冲击,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在美国和萨尔瓦多的子公司已全部停工,相关业务的开展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环球星光三年业绩承诺期已结束,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预计补偿金额较大,存在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按期足额补偿的风险。

2、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之一Sino Jasper Holding Ltd.(BVI)(以下简称"Sino Jasper")返还的定金总计9,750,321.88美元,剩余28,108,678.12美元定金尚未返还。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Sino Jasper出具的《承诺函》的时间安排,积极督促其履行定金返还事宜,但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定金之前,定金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商赢盛世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已收到杭州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返还的购房款人民币47,074,640.00元,剩余购房款共计人民币163,000,000.00元未返还。在公司尚未实际收到交易对方返还的全部款项之前,已付购房款无法全额收回的风险客观存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2019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汇丰银行发来的《催款函》,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环球星光及其下属公司偿还全部贷款,折合人民币总计为275,969,340.71元。同时,要求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担保义务立即偿付债务。上述事项可能会导致资金融出方汇丰银行向环球星光以及环球星光全资子公司Star Ace Asia Limited(以下简称"Star Ace公司")、Orient Gate Enterprise Limited(以下简称"Orient Gate公司")和Star Property HK Limited(以下简称"Star Property公司")及公司提起诉讼,并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商赢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0-080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商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一乐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源控股公司")所持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出现违约情形,被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公司")起诉,合计涉及的股数为45,886,3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6%,其中商赢控股公司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被上海金融法院冻结,涉及冻结的股数为34,586,325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8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6%。

根据上海金融法院于2019年12月20日发布的《司法处置股票公告》【(2019)沪74执550、551号】,上海金融法院决定于2020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对上述股票第一次公开进行股票司法处置,后因无竞买人缴纳保证金,第一次司法处置失败,上海金融法院又分别于2020年4月3日、2020年4月24日进行了第二、三次司法处置,分别完成处置股份2,290,000股、43,596,325股共计45,886,3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1)。

2020年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表》,公司获悉商赢控股公司被司法处置的公司股票34,586,325股已全部完成司法划转手续。目前,商赢控股公司持有公司股票25,225,3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7%,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可能性。

本次司法处置事项公示信息详见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http://sf.uap.sse.com.cn)。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紫晶存储　　公告编号:2020-021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紫晶存储")研发部副总监、软件架构师、核心技术人员张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离职后,张龙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经公司研究决定,张龙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广州研发部总监陆建海负责,张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及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有的核心技术。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张龙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

张龙先生于2016年加入公司并担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监、软件架构师、核心技术人员。任职期间,张龙先生主要负责公司的软件架构搭建及软件开发团队管理工作。组织软件研发人员开发了"极光(AURORA)"等光存储设备软件,参与公司"尼布拉"光存储设备的软件研发工作和全息光存储技术研发项目。公司参与上述研发项目的技术人员还包括核心技术人员郑穆先生、罗铁威先生、钟国裕先生、谢志坚先生、周自文先生等以及田军先生、陆建海先生、黄家荣先生、胡德骄先生等研发人员。张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上述项目的推进与实施。除上述情况外,张龙先生未参与其它在研项目,亦未涉及公司其它核心技术研发,张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进展产生影响。张龙先生任职期间无作为发明人申请的专利获得授权,作为发明人之一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发明人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1	紫晶存储	一种基于光存储的冷热数据交换方法及系统	郑穆、张龙	发明专利	201910671678.5
2	紫晶存储	一种基于多维度的冷热数据迁移方法及系统	钟国裕、张龙	发明专利	201910823566.7
3	紫晶存储	一种校验数据生成方法及系统、数据校验方法及系统	钟国裕、张龙	发明专利	201911071977.1
4	紫晶存储	一种数据存储方法及系统、数据校验方法及系统	钟国裕、张龙	发明专利	201911071281.9

张龙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单一的发明人,截至公告披露日,张龙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张龙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公司与张龙先生签署了《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协议》,根据与公司签署的《保密协议》,张龙先生在任职期间和离职以后均应对其在公司在职或服务期间因工作信任关系获得的或取得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公司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发表、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它任何形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相关其他志愿)知悉属于公司或者虽属于他人但公司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并承担无限期保密义务直至公司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根据与公司签署的《竞业限制协议》,张龙先生不论因任何原因从公司离职后2年内不得在与公司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及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内工作(已经成为或可能成为竞争对手的各类企业);离职后2年内都不得自办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者从事与公司商业秘密有关的产品的生产经营;离职后2年内不能直接或间接通过任何手段为自己、他人或任何实体的利益或与他人或实体联合,以拉拢、引诱、招用或鼓动之手段使公司其他成员离职或挖走公司其他成员。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张龙先生有上述情形的出现。张龙先生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张龙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张龙先生已与软件研发部团队成员完成工作交接,目前公司广州研发部研发工作运行正常。张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除张龙先生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人员稳定。

张龙先生在职期间,除上述专利申请情况外,未参与公司其他专利研究及申报,张龙先生的离职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对公司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公司与张龙先生签署的《保密协议》关于作品或成果归属约定:自张龙先生进入公司至正式离开公司期间,出于本职或公司任务产生的,或者在工作时间产生的、或者利用公司物质技术资料等资源而产生的,或非出于本职而提交给公司采用的,或张龙先生正式离开公司一年内创造的与原企业本职或与原企业任务有关的作品或成果,其著作权、专利权、专利申请权及相关权利均属于公司所有,张龙先生不再提出异议。公司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自由地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张龙先生应按照公司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甲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近年来,公司积极引进研发人员,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24人、40人及75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分别为14.91%、23.12%及33.48%,研发人员数量呈增长趋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前后情况如下:

年度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2017年度	郑穆、罗铁威、钟国裕、谢志坚、周自文、杨思维、张龙
2018年度	郑穆、罗铁威、钟国裕、谢志坚、周自文、杨思维、张龙
2019年度	郑穆、罗铁威、钟国裕、谢志坚、周自文、杨思维、张龙
本次变动后	郑穆、罗铁威、钟国裕、谢志坚、周自文、杨思维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公司原由张龙先生负责工作的平稳衔接,经公司研究决定,张龙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广州研发部总监陆建海先生负责。

陆建海先生简历如下:

陆建海,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广州研发部总监职务。长期从事软件研发工作,具有20多年编程工作经验,精通C、JAVA、PYTHON、PHP,具备分布式文件系统、国产数据库、金融交易平台等项目经验,曾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一项。

截至本公告日,陆建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张龙先生已完成与陆建海先生的工作交接,目前,公司研发部门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四、保荐机构核查情况

(一)保荐机构执行的核查程序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张龙先生的辞职文件、张龙先生与公司签订的公司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及签署的协商解除协议文本,对上述协议中重要条款进行了核对;

2、取得并核对了公司已授权专利清单和正在申请的专利清单;

3、就张龙先生离职相关工作的交接情况、对公司研发工作的影响、以及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对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

4、取得并核对了陆建海先生的工作履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紫晶存储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张龙先生的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广州研发部总监陆建海先生负责。张龙先生的离职不会对紫晶存储的研发实力造成实质性影响;

2、张龙先生作为发明人申请的专利的专利权人(申请人)均为紫晶存储,且其均非单一的发明人,因此张龙先生的离职不影响紫晶存储专利权的完整性且不会对紫晶存储业务发展和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目前紫晶存储的采购、生产及销售均正常进行,张龙先生的离职未对紫晶存储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总结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20年4月
保荐机构编号:Z27074000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情况	内容
保荐机构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保荐代表人	田英杰、陈敬涛
保荐代表人联系电话	0571-85115307;0571-85115307

三、发行人基本情况

情况	内容
发行人名称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603277
注册地址	杭州余杭区星桥街道星星路1号
主要办公地址	杭州余杭区星桥街道博旺街56号
法定代表人	周俊杰
联系人	鲁灵鹏
联系电话	0571-86265988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证券发行时间	2017年8月30日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17年9月11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年度报告披露时间	2017年度报告于2018年4月25日披露 2018年度报告于2019年4月26日披露 2019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

四、本次发行情况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本次发行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2.3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1,6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4,465.9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7]351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4,435.4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17年9月11日上市,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
2、发行人更换保荐机构情况	无

五、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截止本总结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2、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公司在2017年9月1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发布的主要信息披露文件由保荐代表人认真审阅后,再报交易所公告。 保荐代表人认为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相符,披露内容完成,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3、现场检查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分别于2017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8日和2019年12月20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内部决策与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情况以及业绩情况。
4、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情况(包括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督导公司继续完善内控制度,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持续督导期内能有效执行上述规章制度。
5、督导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情况以及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465.90万元均存入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4,435.4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在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核对银行对账单、合同、发票等方式核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情况。 保荐代表人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情况。
6、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共召开股东大会会议7次,董事会会议22次,保荐代表人根据会议的重要性列席相关会议。
7、保荐人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2017年度公司发表意见如下: 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③《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2018年度公司发表意见如下: 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③《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④《国信证券关于银都股份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⑤《国信证券关于银都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⑦《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2019年度公司发表意见如下: 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③《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④《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⑤《国信证券关于银都股份2019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8、保荐人发表公开声明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保荐人发表公开声明的事项,保荐人也未曾发表过公开声明。
9、保荐人向交易所报告情况	无。
10、保荐人配合交易所工作情况(包括回答问询、安排约见、报送文件等)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人按时向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文件。 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需要保荐人配合交易所工作的情况。

六、对发行人、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参与保荐工作的评价

项目	情况
1、发行人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能够按照本保荐人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能够如实回答保荐人的提问并积极配合现场工作的开展。
2、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参与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完成相关工作。
3、其他	无。

七、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和协调发行人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事项

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原保荐代表人钟德颂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委派陈敬涛履行后续的持续督导职责。
2、其他重大事项	无

八、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通过查阅发行人三会资料和信息披露档案等资料,保荐机构认为,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披露内容比较完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信息披露档案资料保存完整。

九、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其他申报事项

申报事项	说明
1、发行前后发行人经营业绩变动及原因分析	无
2、持续督导期内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对保荐人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鉴于银都股份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对银都股份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持续督导直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止。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0-027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8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4月10日起),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事项均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一、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0年3月23日,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办理了定期添益型存款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该理财产品于2020年4月30日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期限	金额(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2020年3月23日-2020年4月30日	3,000	3.3%	10.29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86元,共计募集资金39,72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790.00万元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1,963.7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124.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号)。

截至2020年4月29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累计投入人民币11,707.00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继续办理了定期添益型存款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3,000.00	3.3%	22.2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4月30日-2020年7月21日	保本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公司本次计划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本次购买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产品期限	2020年4月30日-2020年7月21日
预期收益率	3.3%
赎回情况	须于到期日后,至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支取手续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短,属于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经评估符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使用要求,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期限较短、保本型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此次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国有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8,976.58	103,230.46
负债总额	37,783.51	41,810.41
净资产	61,193.07	61,420.05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90	3,034.72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8.17%,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0.37%,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为4.9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03%,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进行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符合募集资金理财的要求,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本次购买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银行存款,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进行会计核算。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工商银行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风险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证券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58.22	
2	证券理财产品	2,100.00	2,100.00	6.76	
3	证券理财产品	5,100.00	5,100.00	48.74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2.96	
5	证券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47.12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50.31	
7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4.83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9.73	
9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1.92	
10	证券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1.22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0.89	
12	证券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9.66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0.29	
1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5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6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7	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1,90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合计		65,100.00	48,400.00	452.66	16,7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4.1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3.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7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3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注:上述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包含定期存款。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